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  
2024 年预算公开报告

批复时间：2024 年 2 月 5 日

公开时间：2024 年 2 月 19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二、事业运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五、部门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 **第六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预算明细表

十一、项目支出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报告

根据《乌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乌海市本级预决算公开方案〉的通知》（乌财预〔2022〕562号）文件要求，现将经市十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如下：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职责

#### （一）单位职能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于 2023 年成立，是隶属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二）单位职责

1. 受理、调解、协助查处相关投诉举报案件，提供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咨询服务，统计、分析、整理投诉、举报业务数据和资料。

2. 承担全市市场监督管理系统“12315”业务指导、检查的事务性工作。

3. 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通过大众传播媒介对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予以揭露、批评。

4. 参与制定有关消费者权益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标准，参与消费环境建设，参与消费维权领域的公益诉讼、听证工作。

5. 协助有关单位做好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的管理服务工作，倡导文明经营，提升业界的知名度、影响力。

6. 协助做好“小个专”党的建设等相关工作。

7. 完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它任务。

##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2024年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包括：单位本级预算。

### （一）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机构

2024年，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共有机构数1家，其中公益一类事业单位1家，与去年相比，机构数量增加1家，其中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0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家、公益一类事业单位1家、公益二类事业单位0家。与去年相比，机构数量增加1家，原因为我单位为新开设单位。

### （二）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设置

纳入本单位2024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情况表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 1  |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

### （三）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所属单位机构及人员基本情况

1.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公务员编制 0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公务员 0 人，比上年增加 0 人，增加的原因为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公务员及工勤编制。工勤人员 0 人，与上年增加 0 人，增加原因为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公务员及工勤编制。离退休职工 0 人，比上年增加 0 人，增加原因为我单位无行政编退休人员。

2.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独立核算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 13 个，实有人员 7 人，比上年增加 7 人。离退休职工 10 人，比上年增加 10 人。原因为我单位为新开设单位，因机构改革人员产生变动。

### 三、2024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 加强 12315 消费维权服务站点建设；
2. 稳步推进放心消费街区（商圈）创建工作；
3. 充分发挥消费者权益保护联系会议制度作用，集中力量解决 1-2 件消费领域中长期存在的难点问题；
4. 组织开展 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纪念活动和“月月 3·15”消费教育活动，加强消费维权法律法规的宣传；
5. 加强业务培训工作；
6. 协助有关单位做好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的管理服务工作。

##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09.44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09.4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09.44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44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

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09.44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09.44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和维持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公用经费。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18.5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员社保费，例如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3) 卫生健康（类）4.58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员的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4) 住房保障（类）7.33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上年年终无结转结余。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109.44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09.4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44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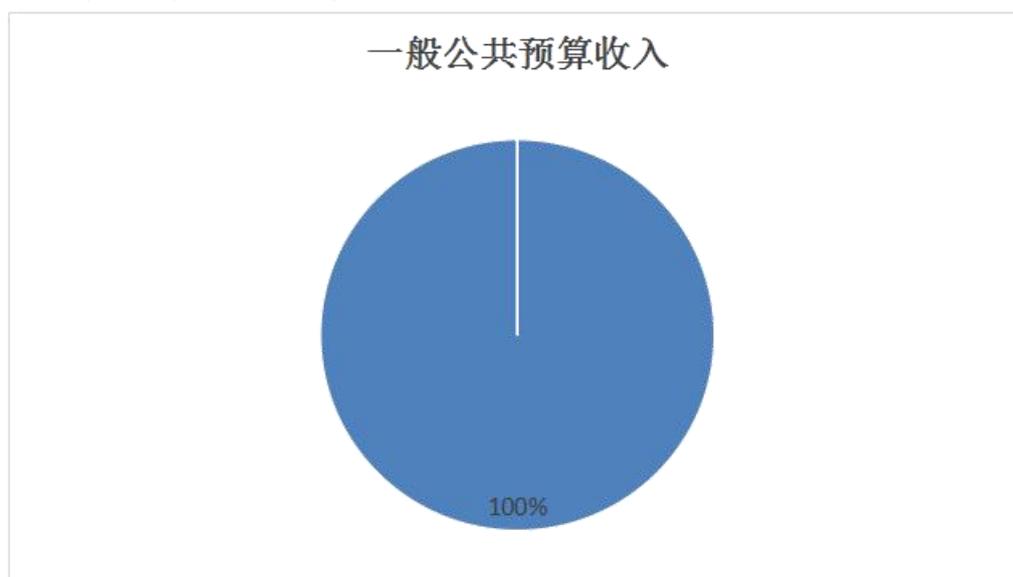


图 1.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109.4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8.44 万元，占 89.95%；

项目支出 11 万元，占 10.05%；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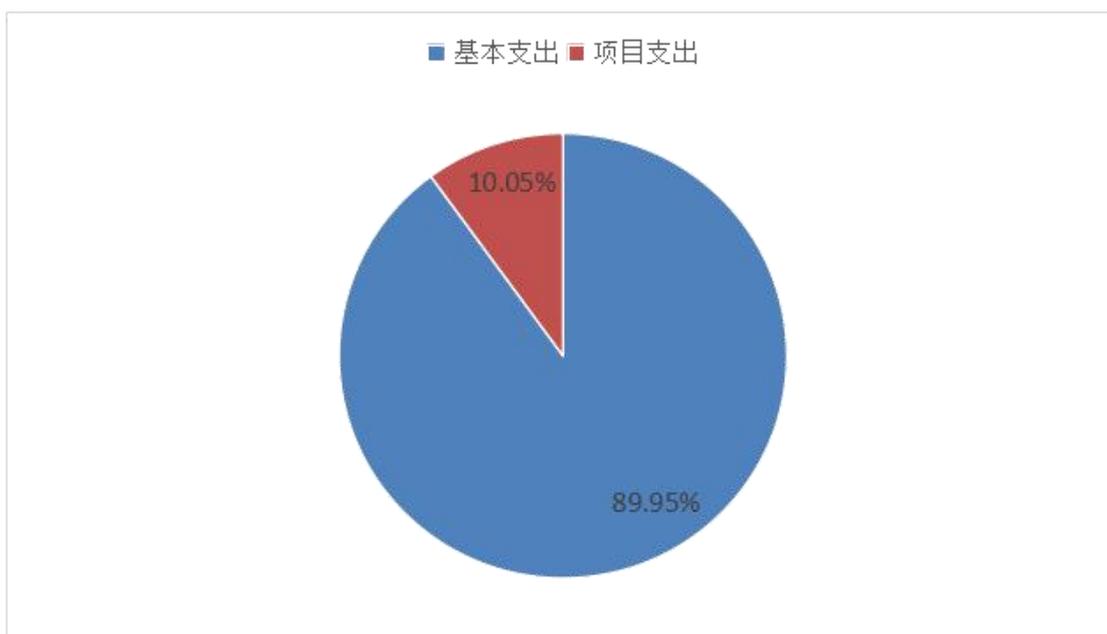


图 2.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9.4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9.44 万元、占比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万元，占比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比 0%；上年结转

0 元，占比 0%。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9.44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年初预算数为 79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其中：

1.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66.94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2.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 11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3.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06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为 18.53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7.86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6.74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项）。年初预算 3.93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 **（三）卫生健康（类）**

卫生健康类年初预算数为 4.58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4.58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 **（四）住房保障（类）**

住房保障类年初预算数为 7.33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7.33 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98.44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2.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21 万元、津贴补贴 6.58 万元、奖金 4.79 万元、绩效工资 18.5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9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万元、住房公积金 7.3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 万元、退休人 6.4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5.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7 万元、

手续费 0.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 万元、培训费 1.33 万元，工会经费 1.06 万元、福利费 1.3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8 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2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增长 10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不于上年作对比，存在公务接待费需求。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元，与上年比较，增加 0 万元增长了 0%。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预算安排项目 1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 11 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11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

## **第三部分 其他公开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事业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事业运转经费，是指各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我单位事业运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97万元，其中：30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1.67万元、手续费0.1万元、公务接待费0.2万元、培训费1.33万元，工会经费1.06万元、福利费1.3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28万元。

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 **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4万元，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其中：

1. 货物类预算0万元，占比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加0%。

2. 工程类预算0万元，占比0%，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加0%。

3. 服务类预算4万元，占比100%，我单位为新成立单位，故不于上年作对比。

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0项，预算为0万元，服务类型为无，涉及预算单位0家，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 2024年公务用车及大型设备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共有车辆 0 辆。

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2. 2024 年房屋建筑物情况。

房屋建筑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 平方米，较上年增加 0 平方米。

## 五、单位组织征收收入计划

我单位无征收收入。

## 六、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乌海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中心（单位）2024 年度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 个，公开绩效目标 1 个，涉密不进行公开的项目 0 个，公开项目占全部预算项目的 100%。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 11 万元，占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各单位从各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

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是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是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各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各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专项性支出。

**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经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事业运转经费：**是指为保障事业单位（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业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桐

联系电话：3156828

## 第六部分单位预算公开表

附表：

单位预算公开表